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组织召开建筑施工安全风险 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培训会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市政建设环保局：

为强力推进全省建筑施工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切实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提高安全生产事故防范能力，经研究，决定以电视电话会形式召开全省建筑施工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培训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解读《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指导手册（试行）》；
2. 宣贯安全生产法律规章有关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方面的要求和2020年全面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安全风险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

二、培训时间及方式

培训时间：2020年9月30日上午9:00至11:30；

培训方式：采用网络培训，省厅在河南建设大厦设置主会场；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市政建设环保局各自设分会场。

三、参加人员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和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分管负责同志，负责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科（处）室主要负责同志，安监站负责同志，施工企业主管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主要负责同志。各县（市、区）参会人员及施工企业参会范围由各省辖市确定。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分会场参会人员不低于 150 人，省直管县（市）、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分会场参会人员不低于 30 人。

四、有关要求

（一）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市政建设环保局认真做好会议准备、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并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二）会议通过“腾讯会议”软件召开（会议号：310633416 会议密码：189999），请各单位于 9 月 29 日下午 17:00 进入系统参加调试。

（三）请参加培训人员提前 15 分钟入场，不得无故缺席，保持良好会场秩序。

（四）请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市政建设环保局于 9 月 29 日上午 12:00 前将本地参加培训人员和联络员发送至省厅电子

邮箱。

省厅联系人：谢 巍 李长波

联系电话：0371-63935975

电子邮箱：1025787040@qq.com

厅视频会议技术服务联系人：毛璐瑶

联系电话：15555542507

附件：参加培训人员和联络员回执



附 件

参加培训人员和联络员回执

单位：_____ 联络员：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姓名	单 位	职 务